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IS

衍生集團(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Hin Sang Group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 Lt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93)

內幕消息公告 項目投資協議書

本公告乃由衍生集團(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作出。

項目投資協議書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於2017年6月21日，本公司與廣東省雲浮市雲城區人民政府(「雲城區政府」)訂立項目投資協議書(「項目投資協議書」)，內容有關建議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廣東省雲浮市雲城區發展針對嬰兒及兒童市場之健康補充品之生產廠房(「生產廠房」)。

董事確認，就彼等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雲城區政府為獨立於本公司及本公司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之第三方。

生產廠房之地點及範圍

生產廠房將位於中國廣東省雲浮市雲城區河口街布務村之雲浮市健康醫藥產業園（「**產業園**」）。雲浮市為廣東省西部之主要門戶，並為連接粵港澳地區及中國西南部之重要樞紐及據點。

預期生產廠房將分三期建造。第一期之估計總地盤面積約為100畝（「**第一期土地**」），而估計投資額將為人民幣80,000,000元（包括土地使用權之代價）。第一期生產廠房擬定作生產本集團產品之用，包括顆粒沖劑產品及罐裝飲料產品。

掛牌出售程序

本公司（或透過其附屬公司）將於雲浮市國土資源和城鄉規劃管理局雲城分局（「**雲城局**」）進行招標、拍賣及掛牌出售程序（「**招標、拍賣及掛牌出售程序**」）時競投第一期土地。第一期土地將用作工業用途，土地使用權之期限將為50年。本集團計劃於本集團透過招標、拍賣及掛牌出售程序取得第一期土地之土地使用權後三個月內開始建設第一期生產廠房。

根據項目投資協議書，雲城區政府將於其後兩期開放與第一期土地相鄰之不少於200畝額外土地（「**額外土地**」）進行招標、拍賣及掛牌出售程序。

代價

倘本公司透過招標、拍賣及掛牌出售程序成功競投第一期土地之土地使用權，則本公司（或透過其附屬公司）將訂立土地使用權轉讓合同（「合同」），並支付土地使用權之代價。最終代價將根據招標、拍賣及掛牌出售程序之結果及合同之條款而釐定。

訂立項目投資協議書之理由及裨益

本集團從事面向嬰兒及兒童市場的保健產品的營銷、銷售及製造，其中「衍生」為長期享有聲譽的知名品牌。本集團亦代理知名品牌的護膚、個人護理及纖體產品類別。其亦正開展婦嬰中醫保健以及診斷及治療服務項目的業務，以把握快速增長之市場。

產業園鄰近雲浮市雲城區之中心。其定位為針對健康補充品／食品及生物製藥等行業。董事認為，自有生產廠房將有利本集團促進其業務規模增長、增加產量及效率以及實施更嚴格之質量控制。憑藉產業園之資源，本集團可加強擴充現有業務之競爭力。因此，董事會認為，訂立項目投資協議書符合本公司及本公司股東之整體利益。

一般事項

倘透過成功競投落實建議收購第一期土地之土地使用權（「建議收購事項」），其將由本集團之內部資源提供資金。

本公告乃由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作出。建議收購事項及發展第一期生產廠房之成本估計將約為人民幣80,000,000元。連同額外土地之土地使用權之收購成本，其可能構成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本公司之須予公告交易。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之規定作出進一步公告。

本公司可能會或可能不會成功競投第一期土地，故建議收購事項可能會或可能不會進行。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衍生集團(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彭少衍

香港，2017年6月21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彭少衍先生、關麗雯女士及董美仙博士；非執行董事為黃慧玲女士及袁志平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祿兆先生、鄧聲興博士及徐南雄先生。